

服务订单

客户档案

签约双方:

甲方: 成都光华智能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客户”)
乙方: 上海邓白氏商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邓白氏”)

邓白氏许可客户在本订单许可期 (自 2023 年 3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止) (“许可期”) 内获得和使用下述服务和/或产品。客户同意邓白氏提供下述服务和/或产品的前提是收到客户预付的本订单项下之全部款项。双方应遵守本订单背面之特别条款和条件以及通用条款与条件 (详见网址链接 https://www.dnbchina.com/legal-terms/general_terms_and_conditions.html), 除非本订单另有定义, 本订单术语与通用条款与条件具有相同含义。

订单含税总金额 (Total incl. VAT): RMB67000 元
其中不含税总额 (Service excl. VAT): RMB63207.55 元, 增值税 (VAT): RMB3792.45 元

客户选择的服务包含以下:

1. 邓白氏注册®服务

- (1) 年度服务与企业档案: 基础版年度档案, 许可年限 (2) 年, 授权用户数量: 3 个。
 升级版年度运营档案

(2) 线上展示位: 选择一项。

D&BCONNECT平台展示

展示位置: 其他内页顶部 服务时间: [5] 个月

展示位置: 无 服务时间: [] 个月

DUNSREGISTERED平台展示

展示位置: 无 服务时间: [] 个月

展示位置: 无 服务时间: [] 个月

备注: 客户的企业档案信息也将录入邓白氏全球商业数据库并在邓白氏全球产品和服务中进行全部或部分展示, 以供境内外机构查询。客户可访问邓白氏官网(www.dnb.com) 查询邓白氏隐私政策及了解详情。若客户对此有任何疑问和建议, 可通过“隐私政策”上的联系方式联系邓白氏。

2. 实地审核与第三方认证服务

无 ____ 次

3. 行业/国家报告

行业资讯报告-汽车行业
行业资讯报告-综合行业
医药流通行业应收账款状况研究报告
国家/市场风险报告

[1] 份	使用方式: 默认(无需填写)
[] 份	使用方式: 默认(无需填写)
[] 份	使用方式: 默认(无需填写)
[] 份	国家/地区: []
[] 份	使用方式: 默认(无需填写)

4. 企业报告

商业信息报告 (目标主体仅限中国大陆地区): [1] 份

备注 (Remarks): NDRS2023021500437

Restricted Confidential Ver.No.: NOV302022

客户名称: 成都光华智能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Name: Chengdu Guanghua Intelligent Automobile Parts Co., Ltd

办公地址: 成都市龙泉驿区车城东五路 272 号

Address: No.272, Checheng East Fifth Road, Longquanyu District,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电话: _____ 邮编: 610100

关键成员 (高/中/低): 李君 职务: 总经理 (或): 厂长

客户联系人: 谭文波 职务: 质量科长 客户联系人手机: 18980990401 电邮: tanwenbo@bjghrc.com

企业管理员: _____ 电邮: _____ 手机: _____

IT 联系人: _____ IT 联系电话/手机: _____

公司网址: <http://www.bjghrc.com/> 员工人数: 45

是否有出口业务: 无 是否有进口业务: 无

*为了履行本订单项下的服务 (若适用), 贵司同意邓白氏通过各合法渠道采集贵司企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基本信息、运营、如产品、产能、销售情况、质量认证等信息。

请在下面内容中选择正确的一项:

客户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客户为非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若客户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则请填写以下 5 项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12MA6CA2CX5E

开户行名称: 中国银行成都龙泉驿北泉支行

开户行账号: 126657168397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 (龙泉驿区柏合镇) 合志西路 77 号

固定电话: 13882099698

*以上客户档案信息若有任何变动, 客户应当及时向邓白氏更新。

付款方式: 为银行转账, 付款信息如下:

户名: 上海邓白氏商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分行 人民币账号: 1742630214

银行: 花旗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上海

本订单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上海邓白氏商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邓白氏商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敬告客户专用章

(公司章)
成都光华智能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授权人签名

日期 (Date): 2023.2.21

日期 (Date): _____

邓白氏销售姓名: KennyWang 邮箱: wangkenny@dnb.com 电话: 13918038283



特别条款和条件

除通用条款与条件外，以下列明的特别条款和条件亦适用于订单列明的服务（“服务”）。

1. **使用目的**
邓白氏注册®服务：客户被许可使用服务仅限于用于业务推广。
实地审核与第三方认证服务和企业报告：客户被许可使用服务仅限于用于风险管理。风险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信用评分、信用评估、客户应收账款分析和管控。
邓白氏注册®服务
 2.1 客户同意按照邓白氏的要求通过提交记录或邓白氏不时要求其他方式提供关于其业务的信息（“信息”）。客户向邓白氏提供一份免费的、永久的、非排他性的、不可转让的、全球范围的权利和许可以使得邓白氏使用及授权使用信息，包括以生产、宣传和销售邓白氏及其所属集团的产品和服务为目的对信息进行复制、分析、汇编、加工、修改、展示和制作衍生作品的权利。客户应自行承担费用全力协助邓白氏验证信息。
 2.2 邓白氏应在订单列明的许可期间内，用客户信息，在邓白氏注册®服务的多种服务平台（“平台”）上维护客户的邓白氏注册®服务档案（“档案”）。邓白氏应向客户提供一“邓白氏注册®”标识（一个可以安装在客户的官方网站和电子邮件中的电子图标），该标识可链接至该客户的相应档案。
 2.3 客户数据保护保证
 (1) 客户向邓白氏提供的或者客户自行上传的信息应完整、及时和准确。
 (2) 如果信息或与客户业务有关的重大事项有任何变化，包括但不限于破产申请、清算、中止支付申请、刑事程序等，客户应立即主动通知邓白氏。
 (3) 邓白氏注册®标识所安装的，或在平台上为客户提供的其他服务所链接到的客户的官方网站（如有）、电子邮箱或客户指定的其他网站，均不得包含非法、不正当、淫秽、诽谤、未经授权、侵犯第三方权利及/或对邓白氏的商誉和声誉有害的信息。
 (4) 未经邓白氏事先书面许可，客户不得在其官方网站（如有）的网页及电子邮箱之外的其他地方使用邓白氏注册®标识。
 (5) 客户知晓并同意该等服务中可能会有广告内容。如客户向邓白氏提供用于宣传推广性质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字、照片、图片等），客户应保证该等内容真实准确，并无任何虚假、夸大或引人误解的成分，遵守广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 客户不得上传、发布、传输或以其他方式提供以下任何内容：
 (a) 违法、有害、威胁、辱骂、不正当、污蔑、淫秽、色情、诽谤、侵犯他人隐私、仇恨或民族、种族或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
 (b) 以任何方式伤害未成年人；
 (c) 冒充任何人士或实体，包括但不限于国际组织、政党、党政军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
 (d) 伪造标题或以其他方式篡改标识符，以掩盖通过邓白氏网站传送的任何内容的来源；
 (e) 从邓白氏网站上删除任何所有权利声明；
 (f) 未经邓白氏事先书面许可，复制、允许或授权对邓白氏网站服务和内容进行修改、创建衍生作品或转化；
 (g) 将邓白氏网站用于任何商业目的的任何第三方的利益，或采用本订单项下授予的许可所不允许采用的任何方式；
 (h) 将邓白氏网站用于欺诈目的、或上传、发布、传输或以其他方式提供含有不实、夸大其词等可能使公众受误导或者产生误解的内容；
 (i) 上传、发布、传输或以其他方式提供客户无权根据任何法律法规传输的任何内容（例如内幕信息、作为竞业关系的一部分或根据保密协议应视为机密或披露的内幕信息、专有权利信息）；
 (j) 上传、发布、传输或以其他方式提供侵犯任何一方专利、商标、商业秘密、版权或其他专有权的任何内容；
 (k) 上传、发布、通过电子邮件发送或以其他方式传输包含软件病毒或旨在中断、破坏或限制任何计算机软件、硬件或电信设备功能的任何其他计算机代码、文件或程序的任何材料；
 (l) “跟踪”或以其他方式骚扰他人；
 (m) 宣传或提供与非法活动、宣传对任何团体或个人的身份伤害、宣传虐待动物有关的信息。
 3. **知识产权**
 3.1 邓白氏或其关联公司或邓白氏注册®档案以及邓白氏制作并在平台上所展示的有关于客户业务的所有相关研究、文章、照片及任何其他信息（“邓白氏专信息”）的知识产权（“知识产权”）的唯一所有者和所有者。未经邓白氏事先书面许可，客户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方式复制、修改、重组、再包装、转售、展示、出版、传输、转让、散布邓白氏专信息或任何部分。
 3.2 邓白氏在平台和客户的网站（如有）或电子邮箱上可能展示的“邓白氏注册®”标识和其他专有标记或商标（“邓白氏专有标记”），视情况由邓白氏或其关联公司所有，且邓白氏或其关联公司是其中知识产权的唯一所有者和所有者。
 客户不得直接或间接地采取任何与邓白氏专有标记的知识产权及相关利益不一致的、对其产生任何负面影响的行动，包括但不限于：(1) 未经邓白氏事先书面许可、复制、修改、重印或在其官方网站（如有）和电子邮箱之外使用邓白氏专有标记；(2) 采用、使用、注册或尝试注册任何令人混淆的、与邓白氏专有标记相似的标识及/或商标。
 3.3 客户在本订单下使用知识产权的任何行为均将对邓白氏或其关联公司产生无法补救的损失，邓白氏有权在不退还任何款项的情况下终止服务，并就其损失主张赔偿（包括诉讼费、律师费及其他与该等主张有关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4. **免费与赔偿**
 邓白氏无论如何不保证包括但不限于邓白氏专信息的完整性、即时性和准确性。且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邓白氏针对客户或任何第三方因使用或依赖邓白氏专信息而导致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损失或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4.2 客户同意赔偿、保护并使得邓白氏及其主管、代理、雇员或合作伙伴免于遭受一切与第三方提起下还有关索赔相关的责任、损害、损失或支出（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及律师费）：(1) 与邓白氏注册®标识所安装的、或在平台上为客户提供的其他服务所链接到的客户的官方网站（如有）、电子邮箱或客户指定的其他网站上的信息有关的索赔；(2) 与客户向邓白氏提供的信息或客户的商业行为有关的索赔；(3) 与客户上传违法或不当内容有关的索赔；(4) 与客户及其雇员违反以上任何条款和条件有关的索赔。
 5. **营销推广资讯**：客户同意上海邓白氏商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微特邓白氏营销咨询有限公司为营销目的，通过本订单中所列客户联系人信息联系客户并向客户提供产品、活动等营销推广资讯。（ 是， 不，客户不希望接收任何营销推广资讯。）
 6. 除非本订单另有约定，否则客户支付的费用不可退还，且客户订单许可期内未使用的费用金额不得转入另一个许可期。
 7. **自动续约**
 除非任何一方在当期许可期结束前至少三十（30）天书面通知另一方不再续约，否则本许可期将按当期许可期自动续约。除非邓白氏在当期许可期结束前至少六十（6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客户变动费用，否则其个自动续订期的费用应与前一个许可期的费用相同。
 8. 本订单项下的服务和/或产品仅供客户在中国使用。
 9. **账号管理与安全**
 9.1 邓白氏应向购买邓白氏注册®服务的客户发出分配给客户的保密访问代码（“客户账号”），以便客户对邓白氏注册®服务进行授权使用和访问。客户仅可将客户账号提供给自己的员工，但人数不得超过本订单许可的用户数量（每位均称“授权用户”）。“授权用户账号”指授权用户选择的唯一特定的“登录”标识符，与授权用户所选择同一使用。实现对服务的授权访问。无论其在任何特定时间是否正在实际使用服务，每一授权用户均代表一个用户。除非现有授权用户移交工作职责至其他授权者，否则任何授权用户账号不得共享。本订单中所列的“企业管理员”是指客户指定并授权的企业管理员，可以在邓白氏指定的平台上对客户的相关数据内容进行增删、修改和提交，并可以对客户中的其他身份人员的授权用户账号进行管理。客户的任何授权用户（包括企业管理员和其他操作人员）发生变更时，客户应及时对授权用户账号的账号权限和工作职责修改至其担任。
 9.2 如果客户违反本特别条款和条件第 2.3(a)条的约定上传任何违法或不当内容，邓白氏有权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1) 删除客户上传的违法或不当内容；(2) 移除上传违法或不当内容的授权用户权限；(3) 终止本订单下服务并不退还任何款项。

上述自动续约条款不适用于本订单

